

新北市 109 學年國民教育階段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（美術類） 管道二・第一階段評量（術科測驗）詳細時程及注意事項

一、時間：109 年 10 月 25 日（星期日）

二、地點：新北市三重區厚德國民小學（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一段 70 號）

三、詳細流程：

時程	內容	備註
08：50-09：20	學生報到	
09：20-09：30	學生進場預備	
09：30-11：30	創意繪畫表現	09：45 後禁止入場
11：30-12：40	中午休息	
12：40-12：50	學生報到	
12：50-13：00	學生進場準備	
13：00-15：00	複合媒材立體創作	13：15 後禁止入場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1. 請依照公告時間攜帶評量證報到，測驗開始後 15 分鐘未入場者不得入場，入場未滿 30 分鐘不得出場。
2. 請學生自備美術一般性用具及材料：
 - (1) 一般性繪畫用具（鉛筆、橡皮擦、尺）、水彩用具（含筆、18 色以上顏料、調色盤、筆洗等）、其他繪畫工具（如：色鉛筆、粉彩筆、蠟筆等）、釘書機（含釘書針）、剪刀、美工刀、膠水、白膠（樹脂）、一般窄版透明膠帶（寬 1.5cm）。
 - (2) 其餘特殊材料或畫紙均由評量單位提供。
3. 評量當日除評量人員及申請者外，其餘人員不得進入試場。